签署日期: 年 月 日



## 授权委托书

致: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兹授权		(身份证号码为	J		)
和/或		(身份证号码为	ป		)
代表我公司向	句贵司办理非银行原因	引起的本公司	银行账户	变更以外的下	述
全部事宜: (1)	开立基金账户 (2)	增加交易账号	;(3) 则	长户资料变更	
	(4) 注销交易账号	(5) 注销基金	金账户	(6) 印鉴卡变	更
兹授权		(身份证号码)	Þ		)
和/或		身份证号码为			)
代表我公司向	句贵司办理银行账户变	<b>芝</b> 更事宜。			
兹授权		(身份证号码)	P		)
和/或		身份证号码为			)
代表我公司向	句贵司办理交易类事宜	<b>[</b> 0			
备注:					
本授权委托	书的授权范围包括向贵	员司递交相关业	务申请和	相关文件,向	贵司
确认相关事宜以及	及签署相关文件。				
本授权委托	书将自动取代本公司之	と前就相关事宜	所作的授	权,并且,本	授权
委托书将持续有效	效。直至本公司撤销相	目关基金账号、	交易账号	; 或撤销本授	权;
或以新的授权取付	代本授权。				
特此授权。					
			企业名称	: (単位公章)	
			注完代害	人/授权代表签	2音.
			14尺仪	/	·平•